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  
Food and Health Bureau, Government Secretariat  
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 
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本局檔號：FHB/H/7/2

電話：3509 8957

來函檔號：

圖文傳真：2840 0467

香港中區  
立法會道一號  
立法會綜合大樓  
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秘書  
林偉怡女士  
(圖文傳真：2185 7845)

林女士：

提供公營牙科護理服務的情況

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在 2017 年 7 月 17 日會議上討論標題所述事宜。就委員於會上要求當局提交的補充資料，我們的回覆如下。

2. 政府在 2009 年推出長者醫療券試驗計劃，資助 70 歲或以上的香港長者使用私營基層醫療服務，包括牙科服務。自 2014 年 1 月，長者醫療券計劃已由試驗性質轉為恆常計劃。每名合資格長者每年可獲發的醫療券金額已增至 2 000 元。截至 2017 年 5 月底，已有 809 名牙醫已登記參與長者醫療券計劃。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，長者醫療券計劃的合資格年齡已由 70 歲降低至 65 歲，預計在推行優化措施首年約有額外 40 萬名長者受惠。

3. 根據衛生署的資料，過去五年曾使用醫療券的合資格長者人數和百分比，以及用於牙科服務的醫療券申領交易宗數及申領金額如下：

	2012年	2013年	2014年	2015年	2016年
曾使用醫療券的長者人數 (截至每年年底)	424 000	488 000	551 000	600 000	649 000
合資格長者人數 (即70歲或以上長者) <sup>備註</sup>	714 000	724 000	737 000	760 000	775 000
曾使用醫療券的合資格長者百分比	59%	67%	75%	79%	84%
用於牙科服務的醫療券申領交易宗數	19 239	36 783	73 586	109 840	119 305
用於牙科服務的醫療券申領金額 (以千元計)	7 751	20 805	55 131	98 563	105 455

<sup>備註</sup> 資料來源：政府統計處的《香港人口推算 2012 - 2041》及《香港人口推算 2015 - 2064》。由 2017 年 7 月 1 日起，合資格使用長者醫療券的年齡由 70 歲降低至 65 歲。

4. 謝謝委員會對有關事宜的關注。

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(羅盈盈



代行)

2017 年 12 月 4 日